

湖南省水利厅

湘水函〔2020〕348号

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广西建工集团 海河水利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西太平洋宇洪 建设有限公司不良行为的通告

各市州、县市区水利局,各相关单位:

经我厅查实,广西建工集团海河水利建设有限责任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5010071887396XY)与江西太平洋宇洪建设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60925772380859L)在三峡后续工作长江中下游影响处理湖南段二期河道整治工程2017年度项目施工第三标段(开标时间为2017年12月4日)投标过程中,存在相互串通投标的违法行为。

2020年12月24日,我厅对上述2家从业单位的违法行为作出了通报批评(湘水函〔2020〕349号)。依据水利部《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(水建设〔2019〕306号)规定,现对上述2家从业单位记不良行为记录一次,公告期为1年(自本通告发文之日算起)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抄送:水利部建设司。